

選委有榮有責 要做有擔當的愛國者



選舉委員會選舉的提名期結束了，選舉事務處一共收到1,016份候選人提名表格，而在由提名產生委員的界別分組中，則接獲40份指定團體提名表格。在36個設選舉的界別分組中，有23個界別獲提名的人數與席位數目相同，估計約603人在獲確認提名有效

後，將自動當選成為選委，餘下13個分組，因獲提名的人數超過席位數目，將須進行選舉。不論是經由提名、自動當選還是需經投票選舉，大眾市民都希望是次選舉能公平、公正和依法進行，為香港選出有責有為的愛國者。



麥美娟 工聯會副理事長 立法會議員

每位參與選舉的人士，為了能夠勝出，當然會竭盡所能。但在完善選舉制度以前，競爭者不論政見是否相同，為求勝出均互相攻訐，每場選舉都因而引發社會的重大撕裂和矛盾，而且情況越來越惡劣，對社會並不是一件好事。今次選委會選舉是完善選舉制度後的第一場選舉，絕不能重蹈過往覆轍，必須進行良性競爭，不應再引起社會的撕裂和矛盾。

選委會委員角色將更加吃重

新的選舉制度非常着重基層的聲音，選委會增加了基層組織、同鄉社團和地區組織，更能代表一眾的普羅市民；此外，由於現有數十萬港人在內地生活、工作和進修，既要關注

他們的需要，也要有人為他們發聲，因此在新制中，加入了內地港人團體的代表。由此可見，新選舉制度的確是代表了更廣泛的聲音。

希望選委會選民在行使他們的投票權時，能夠充分考慮國務院港澳辦主任夏寶龍發言時提到，對愛國者「五個善於」的要求，包括：

一是善於在治港實踐中全面準確貫徹「一國兩制」方針，做立場堅定的愛國者。

二是善於破解香港發展面臨的各種矛盾和問題，做擔當作為的愛國者。

三是善於為民辦實事，做為民愛民的愛國者。

四是善於團結方方面面的力量，做有感召力的愛國者。

五是善於履職盡責，做有責任心的愛國者。

夏主任講話對於「五個善於」的要求，並不是虛話，而是明確要達至的標準。日後獲選的選委，不單止要是愛國者，還要是有心、有能力、有作為、能結集力量、善解矛盾、為民愛民的愛國者。尤其是選委會委員角色會更吃重，因為選舉委員會須投票選出行政長官和立法會議員，而且對候選人亦有提名權，選委必須清楚理解夏寶龍主任提出的要求，在行使他們的投票權和提名權時，謹慎小心，以此五項準則挑選行政長官和立法會議員候選人。

認真挑選能擔重任的候選人

今次選委會選舉，社會各界參選意願很強，

不少人希望在新時代下，成為新一屆的委員，因為那是一項尊貴的榮譽，但我們不要忘記，榮譽必定帶來責任，所以每個選舉委員必須緊記，在新時代下當選，就要做個有擔當的愛國者，不能只要榮譽，卻不負當負的責任。

今屆選舉委員會，比以往歷屆的選委更為重要，因為現在正是中央完善選舉制度後，為香港尋找出路的時候；這次選舉也是三場重要選舉中的第一場，不論作為選民或參選人，目光應放在國家的大局上、放在香港的前途上。社會對這場選舉的要求和期望非常高，各界別選民必須謹慎、認真挑選能擔重任的候選人，為香港歷史締造美好的時刻，為香港未來奠下新的里程碑。

選拔敢於解決民生問題的管治者

顧敏康 香港太平紳士協會常務委員

全國政協副主席、國務院港澳辦主任夏寶龍在今年7月16日「香港國安法實施一周年回顧與展望」專題研討會上發表的講話，是對習近平主席「七一」重要講話精神和關於香港工作一系列重要論述的深入解讀，是代表中央向香港釋放的重大政治和政策信號。夏主任的講話信息量巨大，本文主要聚焦香港的民生問題。

夏主任在講話中不僅對香港管治者提出了更高、更嚴的要求，而且將解決民生問題作為考核管治者的重要指標之一，具體體現在兩個方面：第一，管治者要「善於破解香港發展面臨的各種矛盾和問題，做擔當作為的愛國者。具有戰略思維和宏闊眼光，注重調查研究和科學決策，勇擔當、敢碰硬、善作為，逢山能開路、遇水能架橋，消除影響香港社會政治生態好轉的各種痼疾，衝破制約香港經濟發展和民生改善的各種利益藩籬，有效破解住房、就業、醫療、貧富懸殊等突出問題，不斷提高特別行政區治理能力和水平」。第二，管治者要「善於為民辦實事，做為民愛民的愛國者。樹立市民至上的服務意識，想市民之所想、急市民之所急、解市民之所困，始終貼基層、接地氣。特別是要聚焦廣大市民關注的事，花大力氣採取務實有效的辦法加以解決，以施政業績取信於民」。

解決民生問題才能解決人心問題

那麼，管治者要如何有效破解住房、就業、醫療、貧富懸殊等突出問題呢？筆者認為，其關鍵就是管治者要具備主人翁精神和「勇擔當、敢碰硬、善作為」素質。換句話說，管治者不能僅有「做好呢份工」的思想，而應該具有治理者的視野。所謂敢碰硬，就是要在解決兩個問題方面動真格。第一是必須大膽改良現有資本主義制度的不足之處。不少作者已經指出，「五十年不變」不是指香港行使的資本主義制度僵化和教條地維持着，更不是要求香港延續回歸前的政

策，不需要反思與改革。第二，要開拓土地資源解決住房問題，必然會觸及一些人的利益，而一個好的管治者就要敢為和善為，堅決頂住壓力，合理平衡私人利益與大眾利益，大膽動用香港法例第124條《收回土地條例》開拓土地資源。如果沒有這種解決住房問題的勇氣，又如何能夠做到徹底告別劏房和「籠屋」？又怎麼給年輕人希望？

管治者不僅要體會市民之苦，而且要敢於解決市民之困。具體來說，就是要敢於改革香港不公平分配結構，改善市民生活水平和住房條件，就是要讓市民切實感受到香港經濟發展的成果，讓他們有獲得感和幸福感。只有這樣，市民才會跟政府「一條心」和「捲起袖子加油幹」；才會一心一意支持政府施政，給管治者足夠的民意基礎和底氣。

想當年，第一任特首董建華先生高瞻遠矚，提出宏偉的「八萬五」住屋計劃，但因為遇上金融風暴和社會環境不好，導致計劃夭折。看現在，中央「組合拳」出手，訂立香港國安法、完善特區選舉制度，香港開始由亂及治、開啓良政善治的新篇章。中央不僅要求管治者解決民生問題，也給他們敢於施政提供了良好的社會環境。

最後要指出的是，中央對保持香港長期繁榮穩定的初心和決心從未改變，在中華民族偉大復興的歷史進程中，香港不會也不應缺位。無論是改革開放，推動「一帶一路」高品質發展，還是粵港澳大灣區建設，香港多年累積的優勢依然可以發揮重要作用，「一國兩制」下國際金融中心獨有的魅力和經驗，值得內地其他城市學習借鑒。但是，香港要繼續保持這種優勢，就需要選拔「勇擔當、敢碰硬、善作為」的愛國愛港者解決民生問題，更需要市民同心協力共同建設香港。唯有如此，香港這顆「東方明珠」才會繼續璀璨。

中央對香港律師會發出「最後忠告」

龔靜儀 執業大律師

《人民日報》近日發表評論，直指香港律師會應「搞專業不搞政治，搞建設不搞破壞」。《人民日報》是次點名批評，正是中央對香港律師會發出的「最後忠告」。

文章指出，在香港法治上，律師會扮演重要角色，與香港法治同行是其本分，捍衛香港法治精神屬其義務，而香港法治的興衰存亡，更直接關係其自身的興衰存亡。2014年6月16日，愛國愛港的前律師會會長林新強由於擁護《「一國兩制」白皮書》，「開明派」的任建峰於同年8月14日晚召開特別會員大會，會上以大比數通過對林新強的不信任動議。

其後，本身是港大法律學者的「開明派」張達明，竟先後兩度違反保密責任，在未獲授權下，公開律師會內部文件予公民黨成員。林洋銘、彭皓昕等「開明派」理事，對《蘋果日報》倒閉、12名參與過港版「顏色革命」的港人偷渡、大律師公會主席夏博義狂言修改香港國安法等政治議題均傾盡全力護航；相反地，就涉及業界權益的議題，他們卻鮮有發聲。

近日，有傳媒消息指，其中一位今年參選的「開明派」候選人、混血女律師馬秀雯(Selma Masood)，曾於2019年接受美國報章訪問指，特區政府對法治的威脅引發了這場衝突，及修例風波期間警察暴力不斷升級，很多人遍體鱗傷，有人指控警察輪姦女示威者云云。今時今日，所有港人也清楚知道這些陳述全是「黃營」捏造的文宣，旨在抹黑特區政府及香港警

察，煽動仇恨，及協助推動港版「顏色革命」。要是「開明派」真的壟斷了香港律師會理事會的話語權，不難想像的，律師會將可能成為下一個教協，步上自毀道路。

《人民日報》認為律師會對會員負責，就應當選擇搞專業不搞政治；對市民負責，就應當選擇搞建設不搞破壞。遠離政治，重歸正道，堅守法治，建設香港，正是律師會未來唯一的出路。正如文章引述香港大律師公會前主席譚允芝所言，香港律師會絕不應步大律師公會後塵，選擇以「政治化選舉」的方式淪為「政治化團體」。作為專業團體，律師會擁護基本法，效忠香港特區，愛國愛港，守護法治，正是天經地義，而不是立場先行，以政治凌駕法律專業，將律師會演變成親西方政權的反中亂港組織。

《人民日報》文章清晰帶出重要訊息：只要律師會回頭是岸，堅決與反中亂港分子畫清界限，便不會像教協一樣喪失特區政府的認可、一朝轟然崩塌；擁護「一國兩制」方針、遵守基本法，就不會像香港大律師公會一樣斷絕與內地的交流合作，而最終走上窮途末路。

香港律師會的未來，掌握在每一位有份在理事會改選中投票的會員手上。所有珍惜律師會百多年基業的律師，都應該作出明智選擇，令律師會日後的發展重歸專業，並遠離政治。

選出有能愛國者 化解基層之苦

新選制
觀察
60



高佩璇 港區全國政協委員

選委會選舉將在9月19日舉行。這是香港全面落實「愛國者治港」下的第一場選舉，別具意義，不僅為未來7個多月的第二、三場選舉奠定成功基礎，更是未來「一國兩制」行穩致遠、香港實現良政善治的基礎性工作，必須做好。

本次選舉，是香港特色民主發展的有益探索。1,500名選委將從5個界別共40個界別分組組成，令委員比以往具有更廣泛的代表性，體現全社會均衡參與的民主理念；同時，以當然委員、團體提名，及選舉投票三種形式產生委員，將選舉民主和協商民主融合為一爐，體現了「多數人的統治」這個民主概念的核心理念，踐行具有香港特色的新的民主選舉制度，符合香港實際情況，體現社會整體利益和長遠利益。

本次選舉，將體現完善選舉制度的核心要義，即香港特區管治權必須牢牢掌握在愛國者手中。新產生的選舉委員會與以往不同的是，將肩負更大的職責和使命，既要負責提名行政長官選舉的候選人以及選出行政長官，還要選出其中40名立法會議員，以及提名立法會選舉候選人等。新產生的選委會將成為挑選愛國治港者的第一道把關人。總結過往的經驗教訓，根據中央對完善香港選舉制度的要求：

「進入管治機構的人都必須是愛國愛港者，絕不容許任何一個反中亂港分子，通過任何途徑和方式混進管治架構，變成管治者，這是一條鐵的底線。」為此，選委會需要根據全國政協副主席、港澳辦主任夏寶龍提出的「愛國者治港」的五項標準，選出政治立場堅定，有擔當作為，為民眾辦實事，有感召力，履職盡責，有責任心，德才兼備、有管治才幹的治港者。而作為第一道把關人的選委會委員，自身就必須是堅定的愛國愛港者，有擔當、負責任、身正眼明心亮。

新修訂的香港基本法附件一提出，選舉委員會設召集人制度，負責必要時召集選舉委員會會議，辦理有關事宜。這意味着，選委會不只履行選舉投票的作用。委員們在未來香港政治上，還會肩負為特區政府依法施政保驾护航的重要作用。從日前結束的選委會界別分組提名來看，來自各界的精英、專業人士等，紛紛提出自己的治港建議，他們有能力成為香港良政善治的重要推手。

作為落實「愛國者治港」關鍵的第一步，選委會選舉可望為未來兩場選舉提供經驗。為此，配合首場選舉，政府和各界有必要幫助市民增強對完善選舉制度的深入、準確認識，令「愛國者治港」理念在香港社會深入人心。市民對新選舉制度越支持，走向良政善治的道路越順利，香港未來必然會更好。

梁熙

「衣食住行」，所以今屆選委會委員，尤其是代表基層的，必須至少向未來的立法會候選人、行政長官候選人反映兩大問題。其一，就是連中央也非常關注的住房問題，從前基層輪候公屋，政府有「三年上樓」的目標，但今日一般的公屋申請者，平均要輪候5.8年，比政府原來目標時間長近一倍；基層大眾公屋排不到、房屋抽不到、私樓買不起的問題，必須解決。

另一問題，就是要顧好基層大眾的生計。撇除本港經濟發展面臨樽頸，本身香港的經濟在中央支持下也表現不俗，只可惜一場新冠疫情，影響了無數行業，亦令不少基層打工仔頓時失去經濟依靠。筆者認為，未來的選委員，必須加大力度施壓，務求不論是未來的立法會候選人以及行政長官候選人，都必須把防疫、與內地通關視為頭等大事，放下過往「慢慢傾，慢慢砌」的作風，在香港未能與世界其他地方恢復正常聯繫前，先打通與內地的經濟、民生交流，挽救香港經濟，保住基層飯碗。

在香港動盪不安之時，中央為香港制定了國安法，又完善了香港的選舉制度，掃除了政治障礙，特區政府和將成為選委的社會人士，要認清自己責任所在，做有能力、有擔當的愛國者，一方面為香港分憂，一方面為國家盡一分力。

